

建筑与设计学院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

攻读研究生推荐工作实施办法(细则)

依据学校《关于做好 2023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结合建筑与设计学院实际，现制定学院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工作实施办法。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院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简称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定学院推荐及接收免试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学院各专业推荐及接收名额分配、推荐指标使用原则、组织学生报名、资格审查及初步确定推荐及接收免试硕士研究生名单等工作。

组 长：罗萍嘉 龙景奎 纪检监督：冀朋元

成 员：孙 良 姚 君 许梓楠 常 江

丁 昶 林祖锐 宗 威

秘 书：胡晓蕾 罗 敏 孔丽娟 林仁强

二、推荐工作要求

1.学院严格按照学校规定的管理办法和程序开展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

2.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的基本条件、排序原则等按照《中国矿业大学免试硕士研究生推荐办法修订》(附件 1)执行。

三、推荐名额分配

学院依据学校当年下达我院的推免生总名额，以各专业毕业班人数为基本依据，结合学科情况确定各专业分配名额。具体如下：

专业	毕业班在籍学生人数 (不含延长学制、留学生)	推荐名额	候补名额
建筑学	94	13	3
环境设计	75	10	2
工业设计	62	8	1

合计	231	31	6
----	-----	----	---

另外，2023年继续执行“研究生支教团”专项推免计划，由校研究生支教团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选拔推荐。

四、推荐工作时间要求及注意事项

1.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填写《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申请表》（附件2），于9月17日上午12:00前将电子档发送至电子邮箱:cumtsjjwgl@126.com。

2.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对提出申请的学生，根据推荐条件分别进行资格审查，于9月19日上午12:00前确定符合推荐免试研究生条件的推免资格名单并进行公示（公示时间3天），同时填报《2023年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基本情况表及数据库》，上报教务部，经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由教务部向学生进行公示，最终确定各类推荐人员名单，并组织填报相关表格。

3.获得研究生推免资格的学生，要根据接收单位要求参加其规定的报名复试等工作。申请校外免试研究生落选，或放弃免试研究生推荐的学生，其免试资格自然取消，学院不再更换推荐名单。

4.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推免资格，已入学的，将取消学籍，并由学校所在地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未严格履行工作职责，违反推免招生政策规定的，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5.严格执行回避制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报备。

五、监督、咨询与申诉渠道

教学办：电话：83591955，邮箱:cumtsjjwgl@126.com

纪检监督：电话：83591966，邮箱：pengyuan196@163.com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学校《关于做好推荐及接收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的通知》执行，本办法由建筑与设计学院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1：《中国矿业大学免试硕士研究生推荐办法》(修订)

附件 2：中国矿业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资格申请表

建筑与设计学院

2022 年 9 月 14 日